

《有關「2018-19 全港小學校際劍擊比賽」事宜》

敬啟者：本校劍擊隊將參加「2018-19 全港小學校際劍擊比賽」，比賽將分別於 2019 年 3 月 10 日、17 日、24 日及 31 日進行。

貴子弟(_____班_____學生)獲選為_____組參賽代表，有關比賽詳情如下：

比賽日期：	3月10日 (星期日)	3月17日 (星期日)	3月24日 (星期日)	3月31日 (星期日)
賽事：	男丙花劍	女丙花劍	女子重劍	男子佩劍
比賽時間：	上午 8:00 至下午 7:00			
比賽地點：	天瑞體育館	坑口體育館	天水圍體育館	土瓜灣體育館
報到時間：	上午 7:45	上午 11:00	上午 10:15	上午 11:00
領隊：	全程由各參賽學生之家長帶領(已向香港學界體育聯會登記)			
交通安排：	由家長自行安排 貴子弟往返之交通			
集合及解散方法：	比賽運動員請依時到達比賽場地報到。比賽完畢後由家長於體育館接回子女或學生自行回家。			
報名費用：	港幣 100 元正(請以現金繳交)			
備註：	1. 實際比賽時間視乎當天的抽籤結果； 2. 須帶備 運動員註冊證 、比賽服裝及器材、食水及午餐； 3. 集合及活動期間，學生務必遵守校規及比賽大會規則，並注意安全。			

上列各項，敬希 朗照，請家長填妥回條於 3 月 7 日(星期四)交劉劍光老師辦理。如有任何查詢，歡迎致電 26048987 與劉劍光老師聯絡。

此 致
貴家長

聖公會主風小學校長

鄭思思 謹啟

二零一九年三月六日

✂

回_____條

(第 201/2018 號)

收費編號:F012/2018-19

敬覆者：頃閱通告內容，本人清楚了解「2018-19 全港小學校際劍擊比賽」事宜。(請在合適的□加上✓號)

- 本人 同意敝子弟參加 2018-19 全港小學校際劍擊比賽，並確認敝子弟身體健康狀況良好，適合參與比賽，以及繳交\$100 報名費。
並安排比賽後 自行回家 / 由家人接送。
- 不同意敝子弟參加 2018-19 全港小學校際劍擊比賽。

此 覆
聖公會主風小學校長

()年級()班學生：_____ ()

家長簽署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二零一九年三月 日

聖公會主風小學通告

(第 201/2018 號)

收費編號:F012/2018-19

家長存根

茲收到 _____ 年級 _____ 班學生 _____ () 交來「2018-19 全港小學

校際劍擊比賽」報名費用港幣 100 元正。

此 據

老師簽署：劉劍光

二零一九年 月 日

聖公會主風小學通告

(第 201/2018 號)

收費編號:F012/2018-19

家長存根

茲收到 _____ 年級 _____ 班學生 _____ () 交來「2018-19 全港小學

校際劍擊比賽」報名費用港幣 100 元正。

此 據

老師簽署：劉劍光

二零一九年 月 日

聖公會主風小學通告

(第 201/2018 號)

收費編號:F012/2018-19

家長存根

茲收到 _____ 年級 _____ 班學生 _____ () 交來「2018-19 全港小學

校際劍擊比賽」報名費用港幣 100 元正。

此 據

老師簽署：劉劍光

二零一九年 月 日